

# 永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永江财合【2025】00133号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项目信息

- 采购项目名称：县环卫所5台小勾臂车采购
-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078号
- 项目包名：第一包

## 2. 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小写：670000元
- 合同金额大写：陆拾柒万元整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起始日期：2025-11-05，完成日期：2025-11-30。总日历天数：26天。  
地点：沱江镇华宇路1号

## 4. 付款：

所有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毕，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验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的95%。余款5%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合格壹年后（货物无质量问题、售后服务纠纷，以及其他经济法律纠纷等）一次性付清余款。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提请仲裁解决纠纷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本合同协议书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投标文件
-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其他合同文件。

7. 除标的外的其他内容(可以补充双方责任义务、违约处理、验收条款等等)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 江华瑶族自治县环境卫生管理所 (甲方)

供应商(全称): \_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县环卫所5台小勾臂车

(2) 采购计划编号: 永江财采计[2025]0078号

(3) 项目内容: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本次采购为交钥匙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 详细列明并在投标报价中包含项目所需的所有设备、附件、辅材、备品备件、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项目安装调试、通过验收、其它施工、质保期免费保修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税金等所有费用, 如一旦中标, 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 均由中标单位免费提供, 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履行合同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并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付款:

付款方式：所有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完毕，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验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的95%；余款5%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合格壹年后（货物无质量问题、售后服务纠纷，以及其他经济法律纠纷等）一次性付清余款。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招标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执一份，供应商执一份，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代理机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货物类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文本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行业组织有标准或示范文本的，应按照其文本确定合同格式。没有文本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特点自行拟定特定文本确定合同格式。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其他未尽事宜待中标后以采购人与中标单位签订的合同为准。

###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起立即生效。

###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份，采购人执1份，供应商执1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合同订立时间：

2025-11-05

甲方：江华瑶族自治县环境卫生管理  
所（签章）

法定代表人：赖雨芳

委托代理人：赖雨芳

乙方：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孙涛

委托代理人：陈懿



电话：13974688000

传真：

电话：1867030815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

开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

银盆岭支行

银行账号：592458769599

附录1 :

县环卫所5台小勾臂车采购合同清单一览表

采购计划编号 : 永江财采计[2025]0078号

合同编号 : 永江财合【2025】00133号

序号	采购品目	需求名	数量	单位(台/个/年/项/次)	采购单价(元)	供应商响应单价(元)
1	A02030627-垃圾车	3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勾臂车)	5	台	139,000	134,000

以上合计金额:小写: 670,000 大写: 陆拾柒万元整

注意: 供应商的服务和工程内容详情不便在合同中展示, 具体内容详见其投标文件pdf

供应商 : 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签章)

日期 : 2025年11月05日